

#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營業場所水質檢驗結果公告

(113年4月23日更新公告)

一、113年3月份三溫暖場所水質檢驗結果均與規定相符

二、113年3月份溫泉場所水質檢驗初驗與規定不符及其複驗結果：

編號	場所名稱	地址	採樣點	初驗結果	複驗結果
1	景大山莊	臺南市白河區關嶺里56號	個人池(湯屋)	113/3/5 大腸桿菌超標	113/3/20 與規定相符
2	儂景溫泉會館	臺南市白河區關嶺里61-5號	個人池(湯屋)	113/3/5 大腸桿菌超標	113/3/20 與規定相符
3	儂景溫泉會館	臺南市白河區關嶺里61-5號	大眾池	113/3/5 大腸桿菌及 生菌數超標	113/3/20 與規定相符

三、113年3月份游泳池場所水質檢驗初驗與規定不符及其複驗結果：

編號	場所名稱	地址	採樣點	初驗結果	複驗結果
1	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	臺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60號	SPA2池	113/3/6 生菌數超標	113/4/10 與規定相符
2	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	臺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60號	SPA3池	113/3/6 生菌數超標	113/4/10 與規定相符
3	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	臺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60號	SPA4池	113/3/6 生菌數超標	113/4/10 與規定相符
4	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	臺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60號	SPA5池	113/3/6 生菌數超標	113/4/10 與規定相符
5	臺南市私立長榮女子高級中學	臺南市東區長榮路二段137號	標準池	113/3/11 生菌數超標	113/3/26 與規定相符

四、水質標準：(本局102年1月14日南市衛疾字第1020002430號公告)

浴室業水質標準	游泳業水質標準
1. 大腸桿菌(Escherichia coli)：每100公撮(mL)池水之含量，應低於1CFU(或1.1MPN)。	1. 酸鹼值：6.0至8.5。 2. 自由有效餘氯：

<p>2. 總菌落數(Total Bacterial Count):池水在 35±1℃環境下培養 48±3 小時後,其每 1 公撮(mL)含量,應低於 500CFU。</p>	<p>室內 0.5 至 1.0ppm;室外 1.0 至 3.0ppm。</p> <p>3. 大腸桿菌(Escherichia coli):每 100 公撮(mL)池水之含量,應低於 1CFU(或 1.1MPN)。</p> <p>4. 總菌落數(Total Bacterial Count):池水在 35±1℃環境下培養 48±3 小時後,其每 1 公撮(mL)含量,應低於 500CFU。</p> <p>5. 使用海水者,其水質標準為大腸桿菌(Escherichia coli)每 100 公撮(mL)池水之含量,應低於 1000CFU。</p>
---	---

五、水質抽驗時間：依淡旺季節，不定期辦理。

六、水質檢驗結果「與規定不符」處理流程：

由本局函文通知檢驗結果且要求限期改善，於 14 天內再辦理抽驗複查，若檢驗結果仍「與規定不符」者，將依「臺南市營業衛生管理自治條例」第 16 條規定，處負責人新臺幣 3,000 元以上 15,000 元以下罰鍰。

